证券代码: 833342 证券简称: 滨江小贷

主办券商: 光大证券

扬州市江都区滨江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公司法》、《公司 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 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9年10月24日上午9时。 预计会期1天。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0 月 2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 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 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将委托关联方扬州仙达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汽车租赁 以及车辆维修服务, 金额不超过 15 万元。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 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 证。
 - (二)登记时间: 2019年10月24日上午8点00分至9点00分
 - (三)登记地点:扬州市江都区大桥镇兴城路 106 号兴城花苑三丰安置 A 区 110-111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杨巍

联系地址: 扬州市江都区大桥镇新城路 106 号新城花苑

(三丰安置 A 区) 30 幢 110、111 号

联系电话: 0514-86440517

传 真: 0514-86440519

(二)会议费用: 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董事签字确认的《扬州市江都区滨江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扬州市江都区滨江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9日